

2018年东莞市新生代产业工人“圆梦计划”合作院校招生简章 (华中科技大学)

一、院校概况

华中科技大学是国家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由原华中理工大学、同济医科大学、武汉城市建设学院于2000年5月26日合并成立，是首批列入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和国家“985工程”建设高校之一。学校校园占地7000余亩，园内树木葱茏，碧草如茵，环境优雅，景色秀丽，绿化覆盖率72%，被誉为“森林式大学”。学校教学支撑体系完备，各项公共服务设施齐全。

华中科技大学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按照“开放办学、规范管理、积极开拓、科学发展”的办学方针，充分利用我校的优质教学资源，积极推进现代远程教育的发展。现已形成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的良好态势。我校运用互联网、多媒体等现代信息技术，采取在线和离线相结合、网络教学和课件相结合、电子教材与文字教材相结合、课堂学习和自主学习相结合等学习形式，使学习者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获取最新知识和信息。

我校热忱欢迎莘莘学子前来报考学习！

二、招生对象

(一) 申请“圆梦计划”资助需同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18周岁以上、35周岁以下(即1983年7月1日至2000年7月1日期间出生);
3.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4. 正在东莞市各类工厂企业生产一线从事体力或技术劳动的人员(如生产流水线上的工人、酒店服务员、销售人员等),或正在东莞市农林牧渔等行业生产一线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员,或正在东莞市各类工厂企业从事行政管理的中层及以下人员(如部门主管及以下等),并具备1年或以上的上述工作经历(需提交社保流水或工作证明);
5. 具备高中、中技、中专文化程度或同等学历;
6. 参加2018年全国成人高考或“圆梦计划”入学考试,并报考2018年东莞市“圆梦计划”招生专业;
7. 身体及心理健康;
8. 具备招考部门所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

9. 同等条件下，纳入精准脱贫对象的人员、退伍军人优先纳入“圆梦计划”资助名单。

(二) 下列人员不得申请:

1. 在读的高中、中专、职校、技校学生及应届毕业生;
2. 在各级各类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考试录用纪律行为的人员;
3. 最高学历为本科或本科以上的人员; 最高学历为专科的人员, 不得报考高升专;
4. 不符合招考部门规定报考条件的其他人员;
5. 有法律规定不得考试录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三、招生专业

层次	专业	入学考试科目	学习年限	需修学分	教学形式
高升专	行政管理	英语、语文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高升专	经济信息管理	英语、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高升专	机电一体化技术	英语、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高升专	会计	英语、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高升专	建筑工程技术	英语、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高升专	计算机应用技术	英语、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高升专	物流管理	英语、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高升专	模具设计与制造	英语、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专升本	法学	大学英语、大学语文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专升本	公共事业管理	大学英语、大学语文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专升本	工程管理	大学英语、高等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专升本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大学英语、高等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专升本	工商管理	大学英语、高等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专升本	国际经济与贸易	大学英语、高等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专升本	会计学	大学英语、高等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专升本	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	大学英语、高等数学	2.5年	80	网络课件授课

四、报考流程

(一) 网上注册报名 (8月31日之前)

符合 2018 年“圆梦计划”资助条件的申请人可登录东莞市新生代产业工人“圆梦计划”官方网站 (<http://dgyunjh.sun0769.com/>) 进行注册申请, 并填写相关资料, 提交 2018 年“圆梦计划”资助申请。

(二) 网上审核 (9 月 4 日之前)

镇(街道、松山湖园区)圆梦办对申请人资料进行网络初审。

(三) 现场确认 (9 月 7 日之前)

镇(街道、松山湖园区)圆梦办网络初审通过后, 申请人打印资助申请表, 提交纸质资助申请资料(资助申请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近一年社保流水或工作证明, 以上资料各一式两份)至工作所在镇(街道、松山湖园区)圆梦办。复审无误后, 由各镇(街道、松山湖园区)圆梦办在本镇(街道、园区)范围内进行公示。

(四) 报名考试 (8 月 31 日之前)

1. 考生本人携带以下材料到我校现场确认报考, 报考人数多的企业我校可提供上门集体报考服务。

高升专:

(1) 高中或中专等相应层次毕业证书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2) 身份证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3) 非广东省户籍(身份证号非 44 开头)需提供异地报考证明材料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包括: 社保卡、居住证、工作证明等

专升本:

(1) 专科毕业证书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2) 专科学历验证报告或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原件及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3) 身份证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4) 非广东省户籍(身份证号非 44 开头)需提供异地报考证明材料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包括: 社保卡、居住证、工作证明等

2. 我校对考生材料进行审核，符合报考条件的将考生信息录入平台并打印报名信息表；考生确认信息无误后签字确认。

(五) 组织考试

1. 考生可免费领取入学考试复习资料，及免费参加我校组织的入学考前辅导（7月-8月）；
2. 考前一周发放准考证；
3. 考试时间：**9月9日**，凭准考证和身份证原件到我校参加考试。

(六) 审核公示（9月21日前）

市圆梦办对通过镇（街道、松山湖园区）圆梦办审核的申请人进行资助资格审查，确定申请人资助申请资格。按照分配给各合作高校的资助名额，对被各合作高校录取并符合2018年“圆梦计划”资助条件的申请人，按成绩高低择优确定入选“圆梦计划”资助名单，并在东莞“圆梦计划”官方网站进行公示。

(七) 正式录取（9月23日前）

我校根据市圆梦办公示结束后的资助名单办理正式录取手续。

(八) 学员注册

我校根据缴费名单办理注册手续。

（注：以下每项内容均需包括时间及具体操作，填写内容以院校实际操作为准。）

五、现场确认需携带材料

（一）到镇（街道、松山湖园区）圆梦办进行“圆梦计划”申请现场确认需携带资料（9月7日前）：资助申请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近一年社保流水或工作证明（需截止至2018年5月1日以后），以上资料各一式两份。

（二）入学考试现场确认需携带资料（8月31日前）：

1. 考生本人携带以下材料到我校现场确认报考，报考人数多的企业我校可提供上门集体报考服务。

高升专：

（1）高中或中专等相应层次毕业证书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40k-150k）；

（2）身份证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40k-150k）；

（3）非广东省户籍（身份证号非44开头）需提供异地报考证明材料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40k-150k）；

包括：社保卡、居住证、工作证明等

专升本：

(1) 专科毕业证书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2) 专科学历验证报告或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原件及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3) 身份证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4) 非广东省户籍（身份证号非 44 开头）需提供异地报考证明材料原件和电子版扫描件(图片大小 40k-150k)；

包括：社保卡、居住证、工作证明等

2. 我校对考生材料进行审核，符合报考条件的将考生信息录入平台并打印报名信息表；考生确认信息无误后签字确认。

六、学习费用及缴费说明

(一) 学费

经省圆梦办与我校沟通，“圆梦计划”学费标准为 5000 元/人。其中，省财政补助 2000 元/人，市、镇财政统筹解决 2000 元/人，被录取学员需自缴 1000 元。

报考“圆梦计划”并被录取的学员在入学注册时需一次性缴纳学费 1000 元。中途退学或无法毕业的，不予退还个人缴纳学费。

(二) 报考费

报名费 300 元，录取全额抵学费。

(三) 教材费

预交 300 元/年，毕业时多退少补。

七、联系方式

学院网址：<http://www.hust-snde.com>

东莞学习中心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 34 号创意产业园 3 栋南方学院二楼

联系电话：0769-89233266-201、202

0769-21682555-203、205